

关于筹建成立中国社会学会民族社会学研究会的 申请报告

中国社会学会会长
中国社会学会秘书处：

根据《中国社会学会章程》第九条和《中国社会学会第三届理事会关于设立专业委员会或研究委员会的若干决定》，现就筹建“中国社会学会民族社会学研究会”的有关事宜，提出如下申请。

民族社会学是一门介于社会学与民族学之间的边缘交叉学科，也是社会学内一个十分重要的分支研究领域。民族社会学在世界一些主要国家，已经有了较长的学科历史和较大的研究规模；在我国早期的社会学史上，也有不少有关民族社会学的专题研究。但是，由于二十多年的中断，我国民族社会学的学科建设和研究水平，目前仍然处于较为幼稚的起步阶段。

我国是一个多民族构成的国家，在我国存在着各种类型与各种层面的民族问题；在我国广大的少数民族地区，也存在着许多亟待解决的社会问题。尤其是改革开放给我国多民族地区的发展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光辉前景，同时也引发了许多可能会影响我国民族团结基本格局的

新问题。相对于我国民族问题的重要性和解决我国多民族地区种种社会现实问题的迫切性而言，我国的民族社会学研究尚显得力不从心，很不适应我国多民族的基本国情乃至对社会科学的时代要求。

自从 80 年代我国社会学重新恢复以来，在中国社学会的指导下，民族社会学也在全国范围内有了一定程度的发展。据估计，目前在北京、各自治区首府和多民族省份的省会城市，已有大约不少于 250 多人左右的民族社会学的专业与业余研究人员，有的城市还成立了省区一级的民族社会学会的学术组织；只是由于缺乏强有力地协调组织和宏观指导，各地民族社会学的研究尚处于分散和零星的状态之中。

为了加强我国社会学的分支学科建设，为了加强我国社会学与民族学之间的学术交流，为了进一步强化社会学对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现实的民族问题的研究能力与水平，促进我国各民族团结与社会进步的伟大事业，特申请在中国社会学会下设民族社会学的研究委员会，以便在全国范围内对已有的研

